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2月25日以邮件、电话确认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2月25日16时30分以书面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正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1年2月25日为授予日，向10名激励对象授予189万份股票期权，向219名激励对象授予69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叶子祯、刘波作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